

平利县财政局

平利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 文件

平利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

平综改办〔2018〕6号

关于下达 2018 年“一事一议”项目 建设财政奖补脱贫攻坚整合资金的通知

各有关镇人民政府：

依据市综改办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农村综合改革脱贫攻坚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改〔2017〕26 号）及《关于提前下达 2018 年农村综合改革村级公益项目财政奖补资金的通知》（安财改〔2017〕25 号）精神，按照《平利县 2018 年度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实施方案的函》（平政函〔2018〕6 号）要求，现将 2018 年“一事一议”项目建设财政奖补资金 270 万元下达给你们。年终列入 2018 年度政府收支分类科目“2130701”。

请严格按照申报项目建设规模抓紧组织实施，6月底前完成项目建设，且完成工程报账，否则，县脱贫办将予以收回调整。各镇要严格按照《平利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平政办发〔2016〕169号文件要求和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补资金管理办法，加强资金管理使用，建立专帐核算，规范完善工程建设、验收和财务项目档案资料，确保按期完成建设项目任务。

附件：平利县 2018 年“一事一议”项目建设脱贫攻坚整合资金拨付表



平利县脱贫攻坚指挥部办公室



平利县农村综合改革办公室



2018 年 1 月 3 日

2018 年 1 月 3 日印发

平利县财政局办公室

平利县2018年“一事一议”项目建设脱贫攻坚整合资金拨付表

单位：万元

镇村名称	序号	项目名称	奖补资金	备 注
城关镇	1	修复水毁河堤200米，贫困户就业社区工厂1处300平方米。	40.00	贫困村
	2	路基开挖2500米，河堤150米	25.00	贫困村
老县镇	3	村内产业路硬化2000米	30.00	深度贫困
长安镇	4	王家庄产业路路基开挖3000米	20.00	贫困村
洛河镇	5	安置区硬化及2处防洪沟建设	20.00	贫困村
三阳镇	6	新修河堤200米	30.00	贫困村
西河镇	7	村级产业路硬化800米	20.00	贫困村
兴隆镇	8	宗溪沟产业路2000米	30.00	深度贫困
八仙镇	9	硬化产业路（三组）1200米	25.00	深度贫困
正阳镇	10	村级产业道路硬化2000米	30.00	贫困村
合 计			270.00	